

# 中国改革报

传播力就是竞争力



改革网



中国改革报微信

## 坚持公办民办平等法律地位

李克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修订后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本报讯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修订后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民办教育是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组成部分，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党中央、国务院对此高度重视。近年来，随着民办教育事业的发展，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变化，同时，随着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的修订，《条例》也存在很多不能与法律相衔接适应的问题，有必要进行修改完善。修订后的《条例》对标对表中央精神、细化落实上位法律，按照国家对民办教育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依法管理的方针，以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提高质量、办出特色为导向，重点从以下五个方面作出规定。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根本要求。《条例》规定，民办学校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学校中的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参与学校重大决策并实施监督；学校决策机构组成应当包含党组织负责人，监督机构应当包含党的基层组织代表；学校的章程应当规定学校党组织负责人或者代表进入学校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的程序，并明确民办学校未保障党组织履行职责的法律责任，将加强党的领导的要求落细落实。

坚持民办教育公益性基本原则。强调民办学校应当坚持教育公益性，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规定实施义务教育的公办学校不得举办或参与举办民办学校，也不得转为民办学校。其他公办学校不得举办或者参与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省级人民政府可以对公办学校参与举办、使用国有资产或者接受政府生均经费补助的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收费制定最高限价，民办学校及其举办者不得以赞助费、名目向学生、学生家长收取或者变相收取与入学关联的费用。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不得与利益关联方进行交易，其他民办学校与利益关联方进行交易的，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学校利益和师生权益。

坚持支持规范并重总体思路。进一步增加和明确了扶持的政策，包括财政扶持、税收优惠、用地保障等，鼓励金融、保险机构为民办学校融资、风险保障等提供服务。同时，加强规范，包括完善民办学校招生规则，规范利用互联网技术的在线办学行为，完善民办学校收费管理机制，健全民办学校关联交易监管机制等，严禁任何社会组织和个人通过兼并收购、协议控制等方式控制实施义务教育、非营利性学前教育的民办学校，加强对外方为实际控制人的社会组织办学的监管等。

坚持公办民办平等法律地位。强调实施学前教育、学历教育的民办学校享有与同级同类公办学校同等的招生权，与公办学校同期招生；建立民办幼儿园、中小学专任教师劳动合同备案制度，建立统一档案记录教师的教龄、工龄，与公办幼儿园、中小学教师平等对待；规定民办学校及其教师、职员、受教育者申请政府设立的有关科研项目、课题等，享有与同级同类公办学校及其教师、职员、受教育者同等的权利。

坚持统一要求和自主管理有机结合。就民办教育基本法律制度进行规范的同时，规定省级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支持与奖励措施。明确保障民办学校依法办学、自主管理的基本原则，保障民办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自主开展教育教学活动、设置专业、开设课程、开展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方面的自主权。（据新华社）

## 四部门部署“十四五”时期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

重点支持社会福利服务设施、退役军人服务设施、残疾人服务设施三类项目

本报讯 记者袁琳报道 近日，国家发改委、民政部、退役军人事务部、中国残联联合印发《“十四五”时期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提出到2025年，在中央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共同努力下，社会福利、退役军人、残疾人服务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管理服务专业化、规范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人员配置进一步强化，殡葬、退役军人优抚服务等体制机制改革迈出新步伐。

《方案》明确，“十四五”时期，中央预算内投资将重点支持3类项目。

社会福利服务设施。主要包括区域性儿童福利设施、未成年人保护设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精神卫生福利设施等，支持新建殡仪馆或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尚未覆盖的县市补齐短板。

退役军人服务设施。主要包

括烈士纪念设施、军人公墓、光荣院等，支持每个省至少建设1所服务全省的区域性优抚医院。

残疾人服务设施。主要包括残疾人康复设施、残疾人托养设施、省级盲人按摩医院，推动每个地市都有1所专业化的残疾人康复或托养设施。

与“十三五”时期相比，烈士纪念设施、军人公墓、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站、省级盲人按摩医院4类，为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增支持内容。

《方案》要求，中央预算内投资要优先向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脱贫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倾斜，对于原“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要应保尽保。优先支持尚无民政、退役军人、残疾人服务设施地方的项目，补齐设施“空白点”。特别是对于殡葬服务设施项目，要优先安排火葬区尚无殡葬服务设施地方的项目，做到应建尽建，不留空白。

## 下半年经济保持稳定恢复前景可期

国家统计局公布四月国民经济运行数据，回应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有所回落、PPI同比涨幅扩大等社会热点问题

□ 本报记者 付朝欢

5月17日，国家统计局公布4月份国民经济运行数据。“4月份我国经济运行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付凌晖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从前4个月经济运行情况来看，经济恢复仍在持续当中；从下半年情况来看，经济持续恢复还有较好的支撑。

“全球经济持续恢复有利于外需增长，内需恢复也在稳步推进。”他说，国内来看，随着就业改善、居民收入增加、整体消费环境改善，消费对于经济增长的拉动持续提升。市场需求订单、企业预期等情况较好，有利于企业投资增加。近期，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力度比上年进一步加大，也有利于企业增加创新投入。“基于这三方面因素，经济保持稳定恢复前景可期。”

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会对我国国内经济增速带来哪些影响？“还需要观察。”付凌晖说，中国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正处在由过去的粗放型、高投入、高消耗增长向节约型增长转变，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从目前来讲压力比较大。但同时也要看到，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也会创造出新的需求。“比如，节能环保行业、相关的节能技术以及碳排放技术，都能创造出新的增长点。”

经济运行恢复态势没有改变

有记者注意到，4月份多数生产和

需求指标比3月当月增速有所回落。对此，付凌晖回应称，“这是受上年同期基数逐步抬高的影响。总的来看，经济运行的恢复态势没有改变。”

他解释说，从两年平均增速和环比增速来看，经济运行继续保持稳定恢复态势。同时，就业、物价总体稳定，新动能发展持续壮大，企业预期和效益改善。

具体而言，看生产，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两年平均是6.8%，比上月加快0.6个百分点。服务业生产指数两年平均同比增长6.2%，虽比上月有所回落，但整体上还是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看需求，出口保持较快增长，4月份出口两年平均同比增长14.7%，比上月加快。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两年平均同比增长4.3%，继续保持稳定增长态势。1月~4月，固定资产投资两年平均同比增长3.9%，比1月~3月加快1个百分点。

看就业和物价，4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1%，比上月下降0.2个百分点。今年前4个月，全国城镇新增就业达到437万人，就业总体是在扩大的。4月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0.9%，保持温和上涨态势。

看新动能发展，在规上工业中，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两年平均同比分别增长11.2%和11.6%，明显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绿色低碳智能型新产品也保持较快增长，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产量两年平均增速都保持两位数增长。

看企业预期，制造业PMI和服务业

商务活动指数均连续14个月保持在临界点以上，说明企业活力也在持续改善。

消费增长仍保持扩张态势，进口增速创新高

今年一季度，消费在三大需求中的贡献率已回升至最大。付凌晖表示，4月，消费增长仍然保持扩张态势。

从消费类别看，在商品消费恢复的同时，服务消费也保持恢复。4月份商品零售两年平均同比增长4.8%，与1月~3月持平。从服务消费来看，4月份餐饮收入两年平均同比增长0.4%，一季度两年平均下降1%。

从消费形态来看，网上零售继续保持较快增长。1月~4月，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两年平均同比增长15.6%，比1月~3月加快0.2个百分点。从实体店零售来看，两年平均增速也比上月有所加快。

从商品零售来看，多数商品零售类别都保持了增长，18个大类当中有17个大类两年平均增速都保持了增长。其中，基本生活类、升级类商品零售增速较快。

他预计，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还会持续改善。随着经济稳定恢复，就业在扩大，一季度居民收入也在增加，这有利于提高消费能力。尽管近期出现了一些局部疫情，但是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总体较好，有利于增强消费者信心。随着经济恢复，消费者对于经济前景的预期在改善，也有利于增强消费预期。

今年我国进出口保持了较快增长，

超出了社会预期。根据当日公布的数据，4月当月进口增速创近10年新高。对此，付凌晖表示，主要是两方面因素：一方面，由于去年的低基数，这可能是主要的因素。另一方面，国内经济逐步恢复、市场需求扩大，带动了进口的增长。

谈及全年外贸走势，付凌晖称，下一阶段，外贸保持增长、稳中提质是有基础的。从国际来看，尽管近期部分国家疫情出现了变化，但全球经济复苏态势仍能够延续。从国内来看，国内生产恢复比较好，我国工业行业门类齐全，工业生产恢复的各方面保障条件较好，能够有效应对外部需求的变化。此外，中国坚定推动对外开放，支持外贸发展的政策仍然会继续发挥作用。

PPI同比涨幅扩大主因是上年同期基数较低

数据显示，4月PPI同比上涨6.8%，涨幅比上月扩大2.4个百分点。付凌晖表示，PPI同比涨幅扩大，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基数较低。“总的看，PPI上涨由于去年的基数在逐步回升。下一阶段，基数影响对于PPI涨幅扩大的抬升作用会降低。”

付凌晖分析说，PPI同比涨幅扩大有几方面的因素：一是上年同期基数较低的影响。二是国内经济逐步恢复，需求逐步改善。三是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对国内输入性的影响。

PPI上涨压力是否会传导到CPI，导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对此，付凌晖回应说，“PPI对CPI肯定会有传导，但中国的工业行业门类齐全，产业链条长，上游向下游的传导逐步递减。从这几年特别是2016年的情况来看，PPI向CPI的传导整体上并不是那么明显，主要原因是下游的市场竞争非常充分，市场供给能力是比较充足的。”

对于全年物价走势，付凌晖判断认为，全年价格保持稳定还是有条件的。目前CPI处于温和上涨，4月份同比上涨0.9%，核心CPI只有0.7%，也是小幅上涨。

“从整个供需关系来看，目前也不支持价格大幅上涨。”他谈到，中国经济整体处于恢复进程中，很多需求方面的指标，比如投资、消费指标的增速还没有恢复到疫情前水平。从供给端来看，生产供给总体恢复是较好的，供求关系也不支持价格大幅上涨。

付凌晖表示，面对疫情冲击，我国去年出台了一些应急性的措施，从今年来看，这些财政货币政策应急措施是在逐步退出、逐步转向。从财政货币政策条件来看，也不支持价格大幅上涨，没有采取大规模的财政刺激政策，也没有实施大规模的“大水漫灌”货币政策。



探访我国十万吨级深水生产储油平台——“深海一号”能源站

“深海一号”能源站是我国自主研发建造的10万吨级深水半潜式生产储油平台，现落位于地处海南岛东南陵水海域的“深海一号”（陵水17-2）气田。该气田是我国首个1500米深水自营大气田，探明天然气储量超1000亿立方米。目前，“深海一号”能源站正在进行设备安装调试等施工，为气田开发做好准备。图为“深海一号”能源站上的救生艇。

新华社记者 蒲晓旭 摄

□ 本报记者 李韶辉

“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我国要“构建一流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完善营商环境评价体系”。

2018年以来，按照国务院部署，国家发改委牵头建立并不断完善以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导向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并连续三年组织开展营商环境评价。近四年来的评价起到了什么作用？优化营商环境还要啃下哪些硬骨头？日前，记者就相关问题专访了国家发改委法规司司长杨洁。

立足新阶段：体系构建形成 作用持续显现

记者：当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是否已构建形成？如何看待近四年来的评价实践？

杨洁：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紧扣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营商环境的要求，紧扣投资吸引力和城市高质量发

## 优化营商环境实现三大转变

——访国家发改委法规司司长杨洁

展，从衡量企业全生命周期、反映投资吸引力、体现监管与服务三个维度，包含18个一级指标和87个二级指标，综合反映各地营商环境情况。可以说，立足新阶段、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已经构建形成。截至目前，全国已有98个城市参与到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改革实践中，已经实现对31个省（区、市）的全覆盖。

通过近四年来的评价实践，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逐步提高，评价工作对优化营商环境的引领和督促作用持续显现，表现为“三个更加、三个持续提升”。

评价体系更加科学，地方部门参与度持续提升。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从企业全生命周期和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双视角，综合反映各地营商环境建设成效，随着评价的持续开展，各地市的营商环境普遍优化。与此同时，各项指标的便利度明显提升，形成了一批中国特

色的改革举措，表现为“三个转变”。一是从单点突破向全面提升转变。部分标杆城市探索形成了一批行之有效的改革举措，经复制推广成为全国普遍做法。最典型的是获得电力指标，2018年，继北京、深圳、广州推出小微企业低压客户接电“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服务后，2019年国家明确在直辖市和省会城市推行“三零”服务。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出台配套措施落实政策要求。评价显示，2020年全国70个城市实现低压用电“两个环节”，77个城市实现了低压用电的“零成本”。

二是从探索创新向建章立制转变。鼓励和支持各地区在法治框架内探索优化营商环境的原创性、差异化具体措施，以规章制度形式固化下来。